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单位级别为正处级。

##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的主要职责为负责我市优质农作物的科研选育、繁育，新品种的试验、示范及农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新品种，开展农作物良种繁育工作；开展农业资源调查工作，提供技术开发、培训及咨询。

二、机构设置

##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内设8个职能科室，下辖0个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为空表。

2.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4.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5.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6.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6025020.61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135283.61元，增加20.51%，主要原因是：经营结余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785215.61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9135283.61元，主要原因是：经营收入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元，占0%；

事业收入0元，占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32785215.61元，占1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

其他收入0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785215.61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864716.39元，主要原因是：经营支出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0元，占0%；

项目支出0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0%；

经营支出27785215.61元，占1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三公”经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53649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54799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9885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5364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5558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6.8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共有车辆4辆，其中：其他车辆4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绩效评价项目。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优质农产品开发示范中心2023年度无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